

山大地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银行账户部分资金被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山大地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法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2023)鲁0114财保1107号]，获悉公司开设的银行账户（一般户）及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部分资金被冻结，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被冻结账户基本信息

1、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基本信息

开户名	开户行	银行账号	冻结金额（元）	账户余额（元）
山大地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济南经十路支行	53*****10909	41,034,873.38	50,548,230.37

2、银行账户（一般户）基本信息

开户名	开户行	银行账号	冻结金额（元）	账户余额（元）
山大地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 济南分行 营业部	95*****00127	58,465,126.62	58,465,126.62

二、银行账户被冻结的原因

公司本次银行账户（一般户）及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资金被部分冻结，系申请人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与公司关于工程合同纠纷一案向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法院提出财产保全申请所致，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山大地纬关于涉及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49)。除上述账户资金被冻结外，公司其他账户不存在使用限制等异常情况。

三、公司应对措施及案件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案件处于诉前财产保全阶段。本次保全措施系法院在案件立案前，根据申请人的申请并在提供担保的情况下做出的诉前财产保全措施，该项保全措施系正常诉讼过程中的程序性措施，并非法院对当事人实体权利义务的裁判。

公司将依法主张自身合法权益，采取相关法律措施，同时积极联络法院及申请人，力争尽快处理该案纠纷，尽早解决账户资金被冻结事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没有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四、银行账户冻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被冻结的一般户资金金额为 5,846.51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4.48%；本次被冻结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资金金额为 4,103.49 万元，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的 14.65%；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14%；占公司截至公告日募集资金余额的 54.05%。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仅用于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目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基本完成，已处于结项阶段，不会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重大不利影响。除上述账户资金被冻结外，公司其他账户内资金仍可正常使用，亦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行、经营管理造成实质性影响。

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并将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大地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6 日